3-1-2 學校制訂班級的健康生活守則或透過獎勵制度，鼓勵健康行為實踐

宜蘭縣成功國小學生健康行為獎勵計畫

一、目標：

藉由獎勵制度來增進學童健康促進行為，並以正增強方式來鼓勵學童保健知識之運用，落實於日常生活中。

二、依據：本校健康促進學校計畫。

三、目標：能建立良好的健康行為，落實於日常生活中。

四、辦法：

(一) 結合本校榮譽制度暨學生獎懲實施計劃辦理。

(二) 獎勵方法:

1、視力檢查正常，無視力不良者，發獎勵點數1點。

2、視力不良至眼科診所複查、矯正者，發獎勵點數5點。

3、口腔檢查無齲齒，發獎狀乙紙及榮譽點數1點。

4、口腔不良至牙科診所治療，發榮譽點數5點。

5、健康檢查異常者至醫療診所複查、矯正，發榮譽點數5點。

6、健康中心發放各項通知單須家長簽名，請家長閱讀並簽名，於一週內繳回者，發榮譽點數3點。

7、若有其他健康生活習慣表現優異者，則酌予發給獎勵榮譽點數。

五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辦理，修改時亦同。

